

# 采购合同

甲方：西华县公安局

乙方：郑州岚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12月5日

签订地点：西华县公安局

根据西华县公安局无人机采购项目要求，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 一、供货产品的名称、品牌、数量、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单价	数量	小计
1	无人机御 3 Classic	大疆	10888	1	10888
2	无人机御 3 Classic 电池	大疆	1299	1	1299
3	内存卡	大疆	100	2	200
4	无人机御 3 Classic 保险	大疆	988	1	988
5	无人机 Mavic3 带屏套装	大疆	21988	1	21988
6	无人机 Mavic3 带屏套装 保险	大疆	1488	1	1488
合计：36851 元 大写：叁万陆仟捌佰伍拾壹元整					

##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1、货物为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

2、标准：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甲方要求、乙方供货产品所列出的配置、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及工期

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的地点，交货工期为合同签订

后 10 个工作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负责将设备的安装并调试至甲方认为的最佳状态，甲方不承担设备安装、调试费用。

#### 六、验收及验收方式

(1) 设备的安装调试、运行和验收所有设备由乙方进行免费安装、调试。

(2)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由使用单位人员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 七、售后服务要求：

(1) 设备 1 年质保，1 年免费上门服务；所有产品质保期内实行无条件免费更换和维修。

(2) 服务响应时间要求为半小时内响应，2 小时到达现场，3 小时解决问题若解决不了问题，须提供备用机。

#### 八、付款方式

1、付款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2、付款内容：乙方供货完毕至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总货款的 100%，即人民币 (大写)：叁万陆仟捌佰伍拾壹元整、(小写) ¥：36851.00 元。

#### 九、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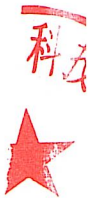
1、乙方交付的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须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0.1% 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甲方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4 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可向当地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调解，也可向当地行政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或向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当地质量技术监督局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求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十三、其它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甲方：(公章) 西华县公安局      乙方：(公章) 郑州岚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朱静昌

地址：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长椿路11号国家大学科技园孵化中心2号楼  
A座25楼C-25号

电话：

电话：18336335461

日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  
全路支行

账号：1702 6205 0920 0091 992

日期：

